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3-006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会议召开方式、时间和地点: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本次会议审议并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1月21日—2013年1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月2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月21日下午15:00至2013年1月22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 股权登记日:2013年1月15日;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良彬先生;
 - 会议由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3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85303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280.17万股的51.393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1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92974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5280.17万股的45.351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232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5280.17股的6.0424%。
- 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的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确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合法,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票78186242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18%;反对票16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8%;弃权票180,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3%。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良彬及家族人员回避对该项议案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合计持有34372958股有效表决权,经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 1.股票类型及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88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89%;反对票340,5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09%;弃权票3,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88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89%;反对票3198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06%;弃权票24,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4%。
- 3.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88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89%;反对票33494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77%;弃权票4,6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4%。
- 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47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870%;反对票32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26%;弃权票24,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4%。
- 5.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47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870%;反对票3470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98%;弃权票1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2%。
- 6.发行费用预估**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88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89%;反对票3198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06%;弃权票24,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4%。
- 7.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88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89%;反对票3198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06%;弃权票24,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4%。
- 8.滚存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88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89%;反对票3198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06%;弃权票24,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4%。

对票3198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06%;弃权票24,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4%。

- 9.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88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89%;反对票3198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06%;弃权票24,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4%。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8186242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18%;反对票16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8%;弃权票180,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3%。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8186242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18%;反对票16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8%;弃权票180,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3%。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回票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良彬及家族人员回避对该项议案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合计持有34372958股有效表决权,经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340288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89%;反对票16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71%;弃权票180,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40%。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暨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票78186242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18%;反对票16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8%;弃权票180,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3%。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票78186242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18%;反对票16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8%;弃权票180,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3%。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票78186242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18%;反对票16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8%;弃权票180,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3%。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票78186242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18%;反对票16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8%;弃权票180,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3%。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票78186242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18%;反对票163,99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8%;弃权票180,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3%。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重机械 公告编号:2013-0005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西安重工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投资鄂尔多斯市林重煤机制造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加速发展生产力,进一步发展我国高端矿用电缆、新能源等特种电缆及装备制造产业,促进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与西安重工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21日在郑州市签署了《西安重工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和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合同约定双方共同对鄂尔多斯市林重煤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重煤机”)增资扩股,以发展我国高端矿用电缆、新能源等特种电缆及装备制造产业为发展方向,以高端矿用电缆、新能源等特种电缆为主要经营项目。本合同书须经公司履行相应程序后方可实施。

- 一、合作背景情况**

1.甲方:西安重工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45亿元
住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泾路中段9号
法定代表人:王增耀
经营范围:采煤机、掘进机、液力支架、皮带输送机、刮板输送机、防爆电气产品(国家专控除外)、矿山开采机械、工程机械及其配件的生产及销售以及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均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2.乙方: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二、合作背景**

1.2011年4月2日,甲、乙双方在西安市签订了意向性的框架协议,约定双方各自有出资4亿元人民币,在鄂尔多斯市成立注册资本为8亿元人民币的有限公司,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2011年4月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024)。

2.乙方已在鄂尔多斯市伊旗阿镇现代装备制造基地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林重煤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重煤机”)。

经双方友好协商,拟将林重煤机作为双方的业务合作平台,由甲、乙双方共同对其进行增资扩股,并更名公司名称为“鄂尔多斯市西北电缆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核准的名称为准,用于发展高端矿用电缆、新能源等特种电缆及装备制造产业。
- 三、拟增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鄂尔多斯市林重煤机制造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鄂尔多斯市伊旗阿镇现代装备制造基地
 - 3.注册资本:8,000万元
 - 4.组织形式: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5.经营期限:30年
 - 6.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名称	2012年12月单位:元
资产	436,926,175.15
负债	356,926,175.15
所有者权益	80,000,000.00
营业收入	0(尚未生产)
净利润	0(尚未生产)

备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四、合同书主要内容
(一)整体合作方案

- 1.甲、乙双方共同投入股本重煤机组建利益共同体,其中甲方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林重煤机增资后股本的50%;乙方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2,000万元+8,000万元(原有的注册资本),共出资40,000万元,占林重煤机增资后股本的50%。
- 2.甲、乙双方共同增资扩股后的新公司以发展我国高端矿用电缆、新能源等特种电缆及装备制造产业为发展方向,以“高端矿用电缆、新能源等特种电缆”为主要经营项目。
- 3.增资扩股后新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鄂尔多斯市西北电缆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
 - 2.公司经营范围:高端矿用电缆、新能源等特种电缆、煤机成套设备及井下救生系统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 3.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万元整。
 - 4.增资扩股后新公司的运行机制:
 - 1.公司设股东会,由双方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依出资比例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公司设董事会,董事5名,甲方推荐3名,其中1名为独立董事,乙方推荐2名;董事长人选由乙方推荐;
 - 3.公司设监事会,由3人组成,甲、乙双方各推荐1人名选,另1名为成立后的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1名监事;
 - 4.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由甲方推荐,董事会聘任;常务副总经理及另外一名副总经理由乙方推荐,董事会聘任;
 - 5.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组成及其议事规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确定。
 - 4.双方责任:
 - 1.按本合同约定缴付其对公司的出资或增资;
 - 2.协助新公司办理有关工商事宜,有关公司变更及其他有关事宜,办理项目建设、经营所需各项报批手续,办理项目融资事宜,应股东会的要求协助公司办理其他事宜;
 - 3.协助新公司开展业务,在同等条件下公司的产品优先准入甲方市场;
 - 4.协助新公司申请、取得和维持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可得到的一切优惠政策和其他优惠待遇;
 - 5.新公司的工商设立申请工作(包括草拟相关文件、填报各种表格等)由双方各派一人共同办理,双方股东应于积极配合(包括提供和签署相关资料等)。
 - 五、签署本合同书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和西安重工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成立新公司,有利于巩固双方的合作关系,扩大公司在陕西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的综合市场竞争能力,进而实现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新公司可以生产高端矿用电缆为主,有利于增强公司现有产品的配套能力,节约公司的采购成本,而且可以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 六、其他说明:
 - 1.本合同书由投资方共同订立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书须经双方履行相应的审批或审议程序通过后实施;
 - 2.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 3.公司将根据合同进展情况及及时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意向书》。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月23日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 3.表决时间:2013年1月22日上午9:30
 - 4.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5.主持人:公司代理董事长任金生先生
 -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名,持公司股份计35,672.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5,710.4768万股的47.12%。代理董事长任金生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议案进行了讨论和表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保荐人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议程,采用累计投票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张国刚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票356,728,03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数的100%。
张国刚,赞成 356,728,03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数的100%。
根据投票表决结果,张国刚先生补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何芳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何芳,赞成 356,728,03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数的100%。
根据投票表决结果,何芳女士补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3人,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五、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吉林吉大律师事务所孙世元、陈赫男 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吉林吉大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13-003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概述**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2012年1月1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募集资金除外)进行短期投资,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随时进行包括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形式在内的短期投资,6亿元人民币为上限,即公司可用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资金余额进行短期投资,6亿元人民币可以滚动使用。

以上内容详见2011年12月27日及2012年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公告》、《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短期投资事项进展

1.根据上述决议,公司选择购买了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理财产品	委托认购日	产品到期日	收益日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认购资金总额(万元)
浦发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3-1-21	2013-4-25	2013-1-24	4.35%	10,000.00
兴业银行综合型理财产品	2013-1-21	2013-3-22	2013-1-21	4.60%	5,000.00
合计	-	-	-	-	15,000.00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08 股票简称:喜临门 编号:2013-006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会议无增加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1月22日在浙江省绍兴市二环北路1号公司国际会议中心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及授权代表共40人,代表股份146,844,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258%。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会主席、董事长、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机构代表出席会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吕崇华律师和童敏群律师见证了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表决结果:参加表决的有效表决票为146,844,250股,同意:146,844,250股,占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0万股,占0%;弃权:0万股,占0%。议案审议通过。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表决结果:参加表决的有效表决票为146,844,250股,同意:146,844,250股,占有效表决票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04 证券简称:华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3006

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有限”),于2013年1月21日与加拿大Yes Biotech Laboratories Ltd.(以下简称“Yes公司”)签订了《技术与投资合作意向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签署合作意向书的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华邦有限在皮肤领域的技术优势,华邦有限决定与Yes公司合作研制新药“抗人细胞介素-8 IgY多抗软膏”,用于治疗银屑病和白癜风。
二、合作主要内容:
YES公司拥有“鸡卵黄抗体介素-8 抗体、制备方法及其应用技术”专利,为研制开发新药“抗人细胞介素-8 IgY多抗软膏”的关键技术,华邦有限和YES公司拟共同在中国申报新药注册申请并由华邦有限提供新药申报注册资金,YES公司负责该新药的临床研究,在中国取得该新药的生产证后,由华邦有限生产销售,本次合作的方式将在后续的正式合作合同中确定、细化。

三、对公司的影响:
拟在合作期间,将“细胞介素-8 IgY多抗软膏”为一类新药,该药物属世界首创,其相关传统佐剂化学类外用药物更有效、更安全,更适于中国人群银屑病的治理,借助该药物可填补华邦有限生物类外用药的空白,使华邦有限从此进入生物制药领域。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合作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对于双方的合作意愿、基本原则的约定,本次合作目前仍需由双方另行签订正式协议,从而就合作双方的权利、责任等进行明确约定,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精诚铜业 编号:2013-001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2012年10月29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2年度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2年1-12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000万元至-4500万元。

三、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项目	同扭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300万元—5800万元	盈利:2390.05万元	-	-

二、业绩预告修正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1.公司新建的年产3万吨高精度铜板带项目实际生产规模与项目达产规模有较大

差距,受固定资产折旧等固定成本的影响,第四季度仍处于亏损状态。

2.第四季度原材料采购成本上升,但市场销售依然不足,产品销售价格竞争激烈,产品销售毛利率低于预期。

3.由于年产3万吨高精度铜板带项目规模尚未发挥,产品加工成本居高不下,按照原计划准则预测,公司对高精铜带项目生产经营所持有的原材料、在制品及产成品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2012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2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预定年度报告披露日期为2013年3月26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歉,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租赁报喜鸟集团有限公司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情况
公司因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已租赁的工业仓库和办公大楼无法继续经营需要,现拟将工厂价格,对原有租赁报喜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位于永嘉县北三桥工业园区的房产进行价格和面积调整,并增加部分新增面积,具体租赁调整如下:
 - 1.调整租赁价格:一部分部分二层的租赁价格调低。
 - 2.调整面积: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于2009年4月与集团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位于三桥工业园区行政大楼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一百零一、一百零二、一百零三、一百零四、一百零五、一百零六、一百零七、一百零八、一百零九、一百一十、一百一十一、一百一十二、一百一十三、一百一十四、一百一十五、一百一十六、一百一十七、一百一十八、一百一十九、一百二十、一百二十一、一百二十二、一百二十三、一百二十四、一百二十五、一百二十六、一百二十七、一百二十八、一百二十九、一百三十、一百三十一、一百三十二、一百三十三、一百三十四、一百三十五、一百三十六、一百三十七、一百三十八、一百三十九、一百四十、一百四十一、一百四十二、一百四十三、一百四十四、一百四十五、一百四十六、一百四十七、一百四十八、一百四十九、一百五十、一百五十一、一百五十二、一百五十三、一百五十四、一百五十五、一百五十六、一百五十七、一百五十八、一百五十九、一百六十、一百六十一、一百六十二、一百六十三、一百六十四、一百六十五、一百六十六、一百六十七、一百六十八、一百六十九、一百七十、一百七十一、一百七十二、一百七十三、一百七十四、一百七十五、一百七十六、一百七十七、一百七十八、一百七十九、一百八十、一百八十一、一百八十二、一百八十三、一百八十四、一百八十五、一百八十六、一百八十七、一百八十八、一百八十九、一百九十、一百九十一、一百九十二、一百九十三、一百九十四、一百九十五、一百九十六、一百九十七、一百九十八、一百九十九、二百、二百零一、二百零二、二百零三、二百零四、二百零五、二百零六、二百零七、二百零八、二百零九、二百一十、二百一十一、二百一十二、二百一十三、二百一十四、二百一十五、二百一十六、二百一十七、二百一十八、二百一十九、二百二十、二百二十一、二百二十二、二百二十三、二百二十四、二百二十五、二百二十六、二百二十七、二百二十八、二百二十九、二百三十、二百三十一、二百三十二、二百三十三、二百三十四、二百三十五、二百三十六、二百三十七、二百三十八、二百三十九、二百四十、二百四十一、二百四十二、二百四十三、二百四十四、二百四十五、二百四十六、二百四十七、二百四十八、二百四十九、二百五十、二百五十一、二百五十二、二百五十三、二百五十四、二百五十五、二百五十六、二百五十七、二百五十八、二百五十九、二百六十、二百六十一、二百六十二、二百六十三、二百六十四、二百六十五、二百六十六、二百六十七、二百六十八、二百六十九、二百七十、二百七十一、二百七十二、二百七十三、二百七十四、二百七十五、二百七十六、二百七十七、二百七十八、二百七十九、二百八十、二百八十一、二百八十二、二百八十三、二百八十四、二百八十五、二百八十六、二百八十七、二百八十八、二百八十九、二百九十、二百九十一、二百九十二、二百九十三、二百九十四、二百九十五、二百九十六、二百九十七、二百九十八、二百九十九、三百、三百零一、三百零二、三百零三、三百零四、三百零五、三百零六、三百零七、三百零八、三百零九、三百一十、三百一十一、三百一十二、三百一十三、三百一十四、三百一十五、三百一十六、三百一十七、三百一十八、三百一十九、三百二十、三百二十一、三百二十二、三百二十三、三百二十四、三百二十五、三百二十六、三百二十七、三百二十八、三百二十九、三百三十、三百三十一、三百三十二、三百三十三、三百三十四、三百三十五、三百三十六、三百三十七、三百三十八、三百三十九、三百四十、三百四十一、三百四十二、三百四十三、三百四十四、三百四十五、三百四十六、三百四十七、三百四十八、三百四十九、三百五十、三百五十一、三百五十二、三百五十三、三百五十四、三百五十五、三百五十六、三百五十七、三百五十八、三百五十九、三百六十、三百六十一、三百六十二、三百六十三、三百六十四、三百六十五、三百六十六、三百六十七、三百六十八、三百六十九、三百七十、三百七十一、三百七十二、三百七十三、三百七十四、三百七十五、三百七十六、三百七十七、三百七十八、三百七十九、三百八十、三百八十一、三百八十二、三百八十三、三百八十四、三百八十五、三百八十六、三百八十七、三百八十八、三百八十九、三百九十、三百九十一、三百九十二、三百九十三、三百九十四、三百九十五、三百九十六、三百九十七、三百九十八、三百九十九、四百、四百零一、四百零二、四百零三、四百零四、四百零五、四百零六、四百零七、四百零八、四百零九、四百一十、四百一十一、四百一十二、四百一十三、四百一十四、四百一十五、四百一十六、四百一十七、四百一十八、四百一十九、四百二十、四百二十一、四百二十二、四百二十三、四百二十四、四百二十五、四百二十六、四百二十七、四百二十八、四百二十九、四百三十、四百三十一、四百三十二、四百三十三、四百三十四、四百三十五、四百三十六、四百三十七、四百三十八、四百三十九、四百四十、四百四十一、四百四十二、四百四十三、四百四十四、四百四十五、四百四十六、四百四十七、四百四十八、四百四十九、四百五十、四百五十一、四百五十二、四百五十三、四百五十四、四百五十五、四百五十六、四百五十七、四百五十八、四百五十九、四百六十、四百六十一、四百六十二、四百六十三、四百六十四、四百六十五、四百六十六、四百六十七、四百六十八、四百六十九、四百七十、四百七十一、四百七十二、四百七十三、四百七十四、四百七十五、四百七十六、四百七十七、四百七十八、四百七十九、四百八十、四百八十一、四百八十二、四百八十三、四百八十四、四百八十五、四百八十六、四百八十七、四百八十八、四百八十九、四百九十、四百九十一、四百九十二、四百九十三、四百九十四、四百九十五、四百九十六、四百九十七、四百九十八、四百九十九、五百、五百零一、五百零二、五百零三、五百零四、五百零五、五百零六、五百零七、五百零八、五百零九、五百一十、五百一十一、五百一十二、五百一十三、五百一十四、五百一十五、五百一十六、五百一十七、五百一十八、五百一十九、五百二十、五百二十一、五百二十二、五百二十三、五百二十四、五百二十五、五百二十六、五百二十七、五百二十八、五百二十九、五百三十、五百三十一、五百三十二、五百三十三、五百三十四、五百三十五、五百三十六、五百三十七、五百三十八、五百三十九、五百四十、五百四十一、五百四十二、五百四十三、五百四十四、五百四十五、五百四十六、五百四十七、五百四十八、五百四十九、五百五十、五百五十一、五百五十二、五百五十三、五百五十四、五百五十五、五百五十六、五百五十七、五百五十八、五百五十九、五百六十、五百六十一、五百六十二、五百六十三、五百六十四、五百六十五、五百六十六、五百六十七、五百六十八、五百六十九、五百七十、五百七十一、五百七十二、五百七十三、五百七十四、五百七十五、五百七十六、五百七十七、五百七十八、五百七十九、五百八十、五百八十一、五百八十二、五百八十三、五百八十四、五百八十五、五百八十六、五百八十七、五百八十八、五百八十九、五百九十、五百九十一、五百九十二、五百九十三、五百九十四、五百九十五、五百九十六、五百九十七、五百九十八、五百九十九、六百、六百零一、六百零二、六百零三、六百零四、六百零五、六百零六、六百零七、六百零八、六百零九、六百一十、六百一十一、六百一十二、六百一十三、六百一十四、六百一十五、六百一十六、六百一十七、六百一十八、六百一十九、六百二十、六百二十一、六百二十二、六百二十三、六百二十四、六百二十五、六百二十六、六百二十七、六百二十八、六百二十九、六百三十、六百三十一、六百三十二、六百三十三、六百三十四、六百三十五、六百三十六、六百三十七、六百三十八、六百三十九、六百四十、六百四十一、六百四十二、六百四十三、六百四十四、六百四十五、六百四十六、六百四十七、六百四十八、六百四十九、六百五十、六百五十一、六百五十二、六百五十三、六百五十四、六百五十五、六百五十六、六百五十七、六百五十八、六百五十九、六百六十、六百六十一、六百六十二、六百六十三、六百六十四、六百六十五、六百六十六、六百六十七、六百六十八、六百六十九、六百七十、六百七十一、六百七十二、六百七十三、六百七十四、六百七十五、六百七十六、六百七十七、六百七十八、六百七十九、六百八十、六百八十一、六百八十二、六百八十三、六百八十四、六百八十五、六百八十六、六百八十七、六百八十八、六百八十九、六百九十、六百九十一、六百九十二、六百九十三、六百九十四、六百九十五、六百九十六、六百九十七、六百九十八、六百九十九、七百、七百零一、七百零二、七百零三、七百零四、七百零五、七百零六、七百零七、七百零八、七百零九、七百一十、七百一十一、七百一十二、七百一十三、七百一十四、七百一十五、七百一十六、七百一十七、七百一十八、七百一十九、七百二十、七百二十一、七百二十二、七百二十三、七百二十四、七百二十五、七百二十六、七百二十七、七百二十八、七百二十九、七百三十、七百三十一、七百三十二、七百三十三、七百三十四、七百三十五、七百三十六、七百三十七、七百三十八、七百三十九、七百四十、七百四十一、七百四十二、七百四十三、七百四十四、七百四十五、七百四十六、七百四十七、七百四十八、七百四十九、七百五十、七百五十一、七百五十二、七百五十三、七百五十四、七百五十五、七百五十六、七百五十七、七百五十八、七百五十九、七百六十、七百六十一、七百六十二、七百六十三、七百六十四、七百六十五、七百六十六、七百六十七、七百六十八、七百六十九、七百七十、七百七十一、七百七十二、七百七十三、七百七十四、七百七十五、七百七十六、七百七十七、七百七十八、七百七十九、七百八十、七百八十一、七百八十二、七百八十三、七百八十四、七百八十五、七百八十六、七百八十七、七百八十八、七百八十九、七百九十、七百九十一、七百九十二、七百九十三、七百九十四、七百九十五、七百九十六、七百九十七、七百九十八、七百九十九、八百、八百零一、八百零二、八百零三、八百零四、八百零五、八百零六、八百零七、八百零八、八百零九、八百一十、八百一十一、八百一十二、八百一十三、八百一十四、八百一十五、八百一十六、八百一十七、八百一十八、八百一十九、八百二十、八百二十一、八百二十二、八百二十三、八百二十四、八百二十五、八百二十六、八百二十七、八百二十八、八百二十九、八百三十、八百三十一、八百三十二、八百三十三、八百三十四、八百三十五、八百三十六、八百三十七、八百三十八、八百三十九、八百四十、八百四十一、八百四十二、八百四十三、八百四十四、八百四十五、八百四十六、八百四十七、八百四十八、八百四十九、八百五十、八百五十一、八百五十二、八百五十三、八百五十四、八百五十五、八百五十六、八百五十七、八百五十八、八百五十九、八百六十、八百六十一、八百六十二、八百六十三、八百六十四、八百六十五、八百六十六、八百六十七、八百六十八、八百六十九、八百七十、八百七十一、八百七十二、八百七十三、八百七十四、八百七十五、八百七十六、八百七十七、八百七十八、八百七十九、八百八十、八百八十一、八百八十二、八百八十三、八百八十四、八百八十五、八百八十六、八百八十七、八百八十八、八百八十九、八百九十、八百九十一、八百九十二、八百九十三、八百九十四、八百九十五、八百九十六、八百九十七、八百九十八、八百九十九、九百、九百零一、九百零二、九百零三、九百零四、九百零五、九百零六、九百零七、九百零八、九百零九、九百一十、九百一十一、九百一十二、九百一十三、九百一十四、九百一十五、九百一十六、九百一十七、九百一十八、九百一十九、九百二十、九百二十一、九百二十二、九百二十三、九百二十四、九百二十五、九百二十六、九百二十七、九百二十八、九百二十九、九百三十、九百三十一、九百三十二、九百三十三、九百三十四、九百三十五、九百三十六、九百三十七、九百三十八、九百三十九、九百四十、九百四十一、九百四十二、九百四十三、九百四十四、九百四十五、九百四十六、九百四十七、九百四十八、九百四十九、九百五十、九百五十一、九百五十二、九百五十三、九百五十四、九百五十五、九百五十六、九百五十七、九百五十八、九百五十九、九百六十、九百六十一、九百六十二、九百六十三、九百六十四、九百六十五、九百六十六、九百六十七、九百六十八、九百六十九、九百七十、九百七十一、九百七十二、九百七十三、九百七十四、九百七十五、九百七十六、九百七十七、九百七十八、九百七十九、九百八十、九百八十一、九百八十二、